

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依法依规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通过县政府网站下的局门户网站发布我局各项工作进展情况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不断完善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公开方式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体情况。2019年我局严格信息发布流程，以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，及时公开工作动态、法律法规、土地征收公告及补偿安置方案、建设用地招拍挂公告公示、专项工作等政府信息。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36条，其中通过门户网站公开251条，包括：机构职能信息2条、业务培训信息2条、工作推进信息1条、政策文件类信息2条、政策解读1条、政府会议信息5条、规划计划类信息3条、通知、公告、公示类118条、业务信息20条、财政信息2条、建议提案2条、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14条、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78条。同时通过昌乐传媒网、潍坊日报、经济导报等多种形式公开和发布政府公开信息85条。

二是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。我局高度重视网络舆情工作，随时关注网上信息，及时向领导小组的相关

责任人汇报。2019年通过县民声网收到238条民声信息，均在规定的时限内给予答复，群众满意率高。2019年我局收到并回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2条，并及时在网站公开。2019年度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的任何费用。

三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2019年及时公开土地供应信息 and 征地批准文件。规范发布土地出让公告、成交公示、土地出让结果、划拨供地结果信息共计92条。每年3月底前发布年度土地供应计划，实时发布土地出让公告、成交公示和供应结果信息，按季度公布房地产用地供应数据。依托省级征地信息公开系统，及时公开我县征地信息，为公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查询服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今年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2起，均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网络答复方式给予回复。在信息公开办理过程中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，在公开政府信息前，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，无涉及国家秘密的政府信息，无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政府信息，无未经权利人同意公开或未经审查公开涉及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充分发挥由局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局长为副组长，机关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组成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作用。使各科室、直属事业单位在局办公室的统一协调下，

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具体工作落实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等法规、规章制度，结合实施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情况，不断完善工作规范和机制。严格遵守《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管理制度》和《上网发布信息保密审查制度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针对网站存在的问题，提出了一系列改进保障措施。一是加强制度建设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推进信息公开管理规范化建设。二是充实内容，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实用性、时效性和准确性，满足社会各界的需求。三是创新形式，改善服务，与时俱进的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。

（六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19年，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2件，办理人员对人大建议进行全面调研，运用掌握的第一手资料，根据上级政策情况、全县自然资源实际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和方案，使答复满意率为100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9	0	0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85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0	0	0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着一定问题，主要是部分科室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仍存在一定的不足，积极性、主动性不够，相关信息公开存在一定的滞后。

针对存在问题和不足，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强对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，督促他们端正态度、强化认识，以更加积极主动的态度

对待局内相关业务的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能够第一时间了解我局的工作动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0年1月19日